

(上接 A16 版)
注:政策性关联交易指因国家政策规定导致,发行人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无可避免的与特定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业务性关联交易指发行人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的交易。

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采购以采购电力产品为主。由于电力市场化改革仍在持续推进阶段,用电企业所采购的电力大部分来自电网企业。发行人发生的电力采购主要系发行人在南方五省省内开展业务时,需向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各网公司采购电力,属于无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9 年修订)、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2018)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2018 版)》和《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细则(2018 版)》。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性的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业绩影响较小。

3. 关联租赁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租入房产的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种类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南方电网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528.78	1,006.36	838.84	756.32
南方电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车位	34.91	68.32	54.45	52.00
广西电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6.41	13.15	10.69	656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27.06	67.66	74.43	74.43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	-	-	9.70
贵州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41.13	80.50	78.18	52.12
小计		648.27	1,236.95	1,065.60	993.13

发行人报告期内向关联方租入的房产主要用于日常办公,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发行人向关联方租入房产的价格主要参照当地同类物业的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定价公允。

(2)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种类	2020年 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广西西南能鑫源能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	-	5.84	-

4. 在南方电网财务公司存款情况

项目	2020年 1-6月	2019年 度	2018年 度	2017年 度
存款余额	89.12	265.32	23,109.00	9,317.62
利息收入	2.44	141.68	136.20	77.34
手续费支出	53.96	88.20	33.28	18.86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6]213 号),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具备从事财务顾问服务、成员单位存款、贷款、结算、票据贴现、担保等业务的资质。

根据发行人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发行人在南方电网财务公司的各类存款,按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存款基准利率计付存款利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拆入资金

单位:万元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放贷日	还款日	利率
2020年1-6月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	2020-4-17	2021-4-17	3.70%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900.00	2019-4-15	2020-3-30	4.35%
小计	10,000.00	900.00			
2019年度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2019-01-11	2022-01-11	35.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9-02-15	2019-03-18	2.0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9-03-15	2019-09-11	2.7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9-01-14	2019-02-19	2.00%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00.00	-	2019-04-15	2020-04-15	4.3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	2018-10-22	2019-07-30	3.0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15,000.00	2018-12-21	2019-04-04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15,000.00	2018-07-12	2019-04-08	4.1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12,000.00	2018-06-14	2019-04-04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	2016-01-21	2019-01-18	2.9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	2018-12-14	2019-01-15	2.0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10,000.00	2018-10-08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8-06-01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8-06-14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8-05-23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8-04-17	2019-04-04	3.92%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	2017-06-05	2019-06-05	4.35%
瑞恒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	1,300.00	2017-02-15	2019-02-15	4.99%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	-	2019-09-06	2020-09-0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	2019-09-26	2020-09-26	3.92%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	2017-11-15	2019-11-15	4.28%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	2018-05-30	2019-11-15	4.28%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900.00	2018-08-13	2019-02-13	4.35%
小计	45,900.00	148,200.00			
2018年度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	2018-06-23	2023-04-11	4.7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2018-10-22	2019-07-30	3.0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	2018-07-12	2019-04-08	4.1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	-	2018-12-21	2019-04-04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	-	2018-06-14	2019-04-04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2018-12-14	2019-01-15	2.0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	2018-10-08	2019-04-04	4.35%
瑞恒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8-02-01	2019-07-30	4.7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8-03-07	2018-07-30	4.7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	2018-06-23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	2018-06-01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	2018-06-14	2019-04-04	4.3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	2018-04-17	2019-04-04	3.92%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	2018-06-30	2019-11-15	4.28%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00.00	-	2018-08-13	2019-02-13	4.3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	2019-09-16	2018-09-14	5.1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15,000.00	2017-12-21	2018-12-21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15,000.00	2017-11-24	2018-05-30	4.25%
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	2017-11-15	2018-02-15	3.92%
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	2017-11-15	2018-05-15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	2017-11-21	2018-06-21	4.2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7-06-26	2018-05-2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7-09-19	2018-05-26	3.92%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	2017-06-14	2018-06-14	4.35%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	2017-06-27	2018-06-27	4.35%
国融建投(广州)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0	2017-11-16	2018-11-16	6.00%
诺德康华公司	500.00	-	2018-02-24	2018-12-24	4.35%
诺德康华公司	-	800.00	2017-06-01	2018-1-10	4.35%
小计	146,400.00	117,800.00			
2017年度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17-08-29	2017-11-29	3.92%
广州电力设备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2017-06-22	2017-12-22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	-	2017-12-21	2018-12-21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	2017-11-24	2018-05-30	4.25%
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2017-11-15	2018-02-15	3.92%
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2017-11-15	2018-05-15	3.9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2017-11-21	2018-05-21	4.25%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	2017-06-26	2018-05-2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	2017-09-19	2018-05-26	3.92%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2017-06-14	2018-06-14	4.35%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2017-06-27	2018-06-27	4.35%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	2017-11-15	2019-11-15	4.28%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2017-06-27	2018-06-27	4.35%
瑞恒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	-	2017-02-15	2019-02-15	4.99%
国融建投(广州)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	2017-11-16	2018-11-16	6.0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9,000.00	2016-09-13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8,000.00	2016-11-16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6,000.00	2016-06-29	2017-06-29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6-11-22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4,000.00	2016-07-22	2017-06-29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6-12-22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6-10-26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8-30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9-19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9-27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11-09	2017-08-30	3.92%
小计	123,300.00	86,000.00			

注:以便于投资者理解,发行人将上表中的起始日至到期日修订为该借款实际放款日至实际还款日,并将按合同汇总的放款拆分为多笔实际放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借入的资金主要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和南方电网通过统借统还业务向发行人拨付的企业信用债券(包括中期票据、企业债券等)所募集的资金。发行人与南方电网之间的资金拆借为金融机构的贷款业务,与其他主体之间的资金拆借为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向发行人借出的委托贷款。

(2)拆出资金

南方电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	2017-06-05	2019-06-05	4.35%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2017-06-14	2019-06-14	4.35%
南方电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	2017-11-15	2019-11-15	4.28%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2017-06-27	2018-06-27	4.35%
瑞福隆航空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	-	2017-02-15	2019-02-15	4.99%
南商建策（广州）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	2017-11-16	2018-11-15	6.00%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9,000.00	2016-09-13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8,000.00	2016-11-16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6,000.00	2016-06-29	2017-06-29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5,000.00	2016-11-25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4,000.00	2017-06-22	2017-06-29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6-12-22	2017-11-16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3,000.00	2016-10-26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8-30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9-19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09-27	2017-08-30	3.92%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	2016-11-19	2017-08-30	3.92%
小 计	123,300.00	85,000.00			

注：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发行人将上表中的起始日与到期日修订为该借款实际放款日与实际还款日，并将按合同汇总的放款拆分为多笔实际放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借入的资金主要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和南方电网通过统借统还业务向发行人拨付的企业信用债券（包括中期票据、企业债等）所募集的资金，发行人与南方电网财务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为金融结构化的借款业务，与其他主体之间的资金拆借为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向发行人借出的委托贷款。

(2) 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1)2017年度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2017-04-07	2017-10-07	4.35%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3,400.00	2016-10-08	2017-01-08	6.220%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2,400.00	2016-06-29	2017-06-28	5.220%
上海南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	2017-09-29	2018-09-29	4.35%
小计		38,500.00	9,300.00			

单位：万元

注:2017年11月8日,发行人通过修改上海南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取得该公司的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拆入资金支付利息情况

关联方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南方电网及其子公司	2,273.73	7,081.61	7,817.13	6,508.48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68	34.26	14.14	-
诺德康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14.14	5.85
小计	2,284.41	7,115.87	7,845.41	6,514.33

(4)拆出资金收到利息情况

关联方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贵州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162.22

(5)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为依法设立的财务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6]213 号),南方网财务公司具备从事财务顾问服务、成员单位存款、贷款、结算、票据贴现、担保等业务的资质。发行人向南方网财务公司借入资金属于正常的金融业务。根据发行人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发行人在南方网财务公司取得的贷款,按不高于符合 LPR 利率政策下同期境内商业银行的同类型贷款利率计收贷款利息;南方网财务公司为发行人提供的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取的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所收取的同类费用标准。

发行人控股股东南方电网系《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发行人主要从事节能服务,为客户能源使用提供诊断、设计、改造、综合能源项目投资及运营维护等一站式综合节能服务,在开展相关业务时需要发行人先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节能设施,再通过节能服务获取长期回报。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由 2017 年度的 9.36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度的 15.08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26.93%,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除向南方网财务公司借入资金外,发行人采取向关联方借款的方式获取运营资金。发行人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增长情况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符。

2019 年发行人完成了两轮增资,充实了公司资本,已陆续偿还向关联方借入的到期债务。

②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公允性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入的资金主要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发行人借入的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03%,与发行人向第三方借入的贷款利率相当。发行人通过统借统还业务取得的资金利率按该项债券的发行利率确定。

(6)南方电网通过统借统还业务拨付发行人款项占应付南方电网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情况

南方电网集团在报告期内通过统借统还业务向发行人借出的资金占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南方电网财务	计其其它应付款	-	-	48,634.68
计其长期应付款	-	-	-	67,872.66
合计	76,091.52	88,238.47	133,634.48	116,507.34
发行人应付南方电网的长期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86,188.21	88,238.47	133,634.48	107,872.66
发行人应付借款余额(含利息)	35,454.83	283,147.99	363,389.31	259,698.18
南方电网财务拆还金额/南方电网借款余额比例	24.22%	31.18%	36.77%	41.56%

发行人应付南方电网集团公司的长期应付款及其他应付款均为其统借统还业务拨付的资金。

6. 关联方代收代付可再生能源补贴情况

关联方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1,218.06	-1,472.60	4,968.34	1,180.77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	212.88	813.96	524.5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	-	-	1,110.5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60.06	121.96	81.62	139.1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1,033.36	2,368.03	2,348.21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珠海供电局	188.77	37.25	159.66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21.73	39.23	62.91	68.27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42.32	246.52	270.93	284.01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47.40	289.73	321.91	340.12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644.57	279.68	455.55	-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毕节供电局	-	-	688.26	290.85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	230.03	201.96
蒙自市供电局	-	-	194.76	133.74
云南南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	-	-	367.94	1,151.12
云南南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	38.25	6.90	130.40	-
小计	3,508.08	3,918.42	12,462.77	3,264.76

发行人 2019 年度从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以下简称“佛山供电局”)收到光伏补贴 2,019.03 万元。2019 年 6 月,发行人将佛山供电局经办人员工作失误多转付的光伏补贴(2018 年 11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收到)退回佛山供电局,金额为 2,299.64 万元;2019 年 6-7 月,发行人之子公司佛山市南新太阳能投资有限公司将佛山供电局经办人员工作失误多转付的光伏补贴(2018 年 12 月 14 日、2018 年 12 月 17 日收到)退回佛山供电局,金额为 1,191.99 万元。故发行人 2019 年度收到佛山供电局的光伏补贴为 -1,472.60 万元。

2012 年 3 月 14 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颁布了《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该办法第十六条规定:“财政部会同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组织审核地方上报材料,并对补助资金进行清算”。第十二条规定:“财政部根据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省级电网企业和地方独立电网企业资金申请等情况,将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拨付到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按照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及时拨付资金。”第十三条规定:“省级电网企业、地方独立电网企业应根据可再生能源上网电价和实际收购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上网电量,按月与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结算电费”。因此,可再生能源补贴的发放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决定、拨付,由省级电网企业或地方独立电网企业具体结算。

综上,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可再生能源补贴系因南方电网下属各独立电网企业执行国家政策而产生,且关联方仅承担代收代付的义务。因此,这类关联交易具有公允性。

7. 关联代收代付电费情况

关联方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	4,215.71	5,788.02	5,427.52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1,172.25	3,226.23	583.89	1,132.70